补充协议

编号：_____

贷款人：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____

住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借款人 1（抵押人 1）：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四川天府银行 SICHUAN TIANFU BANK

借款人 2（抵押人 2）：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借款人 3（抵押人 3）：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保证人 1：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保证人 2：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鉴于贷款人和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编号为_____的《_____》（以下统称《原合同》），现各方就原合同项下还款方式、借款利率及定价方式、利率定价调整频率、借款期限等的调整协商一致，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各方均同意，对《原合同》项下约定相关内容按如下第　　种方式变更执行：

四川天府银行 SICHUAN TIANFU BANK

一、还款方式变更为：

1. □ **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以相等的金额偿还贷款本息的还款方法。

2. □ **等额本金还款法**，每月等额偿还固定金额的本金，借款利息随本金逐月递减的还款方法。

3. □ **到期付尾款还款法**，本人申请申请保留部分借款本金作为尾款本金，尾款本金部分在借款期限内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约定还款日，借款到期时一次性结清；剩余本金部分在剩余借款期限内按照等额本息方式还款。

本合同项下借款人保留的尾款本金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其余款项在借款期限内按照_____（等额本息/等额本金）方式还款。

4. □ **延期还本金还款法**，本人申请延期归还借款本金，在延后期内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约定还款日；延后期结束后在剩余借款期限内按照等额本息方式还款。

本合同项下的延后期为_____个月，即本人可延后_____个月归还贷款本金；延后期结束后，本人应按照等额本息方式还款。

5. □其他还款方式：_____。

约定还款日不发生变更，按原合同约定执行。

二、借款利率变更为：

1.___□___浮动利率，即以借款发放前一个工作日的最新LPR为基础加基点数确定贷款利率，并自起息日起至原贷款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根据利率重定价日前一个工作日对应的LPR以及基点数（未申请对基点数进行调整的，基点数按原合同约定执行）调整。

2.___□___基点数调整，根据借款发生前一个工作日对应的_____（一年期/五年期以上）LPR为基础定价，LPR加_____基点（1基点=0.01%，精确至0.01基点）确定贷款利率，并自起息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根据利率重定价日前一个工作日对应的_____（一年期/五年期以上）LPR以及上述加基点数调整。

由固定利率调整为浮动利率的，在剩余贷款期限内，不能转回按固定利率或基准利率定价。利率自重定价日次日起变更。

三、利率调整频率变更为：采用浮动利率的，按照第_____种方式进行利率重定价：

1.借款发生后每一年调整一次；

2.借款发放后每半年调整一次；

3.借款发放后每季度调整一次；

4.借款发生后每个公立年的1月1日调整一次。

四、借款期限变更为：借款期限为__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五、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二条 以上调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执行，相应的计息结息规则仍然按照《原合同》执行。

第三条 原贷款有抵押担保的，抵押人仍对贷款承担抵押担保责任。若借款期限延长，则担保期间相应顺延，抵押人应当向登记部门申请变更登记（若贷款人向登记部门申请变更登记的，抵押人应当及时配合）。如借款期限延长后的到期日超过原抵押保险（如有）到期日的，担保继续有效，抵押人负责抵押财产的续保手续。抵押人未变更或续保的，在原抵押财产价值范围内对借款人的

四川天府银行 SICHUAN TIANFU BANK

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条 原贷款有保证担保的，保证人仍对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若借款期限变更，则保证期间为变更后借款期限到期日后的3年；若发生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日起3年。

第五条 本协议为《原合同》部分条款的调整和补充，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原合同》及相关合同、法律文件及条款继续有效，各方当事人同意继续信守。

第六条 本协议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贷款人盖章可包括加盖合同专用章。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_____份，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本协议遵循《四川天府银行利率实施细则》，具体解释由四川天府银行开展。

四川天府银行
SICHUAN TIANFU BANK

特别注意

双方确认：各方已对本协议的所有条款进行了充分协商。贷款人已提请各方特别注意有关各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尤其是划线或/并粗体标注部分），对其作全面准确的解释，并已应乙方要求对相关条款作出解释和说明。乙方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所有协议条款。签订合同双方对本协议条款的理解完全一致，对协议内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为各方签署页）

贷款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借款人 1（抵押人 1）（签名/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借款人 2（抵押人 2）（签名/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借款人 3（抵押人 3）（签名/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四川天府银行 SICHUAN TIANFU BANK

保证人 1（签名/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保证人 2（签名/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